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3樓
承辦單位：資訊及國際教育科
承辦人：黃琬貽
電話：07-7995678#3116
電子信箱：ritawan1202@kclass.kh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24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資字第115392733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修正115年中學生線上程式解題暨Python研習實施計畫1份(隨文引入)
(2333798_11539273300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辦理「115年中學生線上程式解題暨Python研習實施計畫」，延長報名期限至115年11月30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止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5年10月14日高市教資字第115381229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為加強輔導中等學校程式教育發展，提高中學生對資訊問題研究興趣，激發其思考與創造能力，強化運算思維及程式邏輯能力，藉以鼓勵學生間與校際間互相觀摩，擴大學習領域及數位科技環境視野。

三、計畫相關訊息如下（詳如附件）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學及國民中學學生，另歡迎全國各縣市國高中學校學生參加。

(二)報名時間：調整期限至115年11月30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止。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51124
11570966800

(三)報名網址：https://forms.gle/nk2v1VyZwb1Gjv5R9。

(四)研習時間：115年9月20日（星期日）至115年12月31日（星期四）；學生於平台上進行線上學習Python解題技巧，非同步線上研習課程合計14個單元、18小時，完成線上作業由承辦單位核發結業證書（電子檔）。

(五)競賽活動：調整期限至115年12月10日（星期四）；每位同學報名時須找一位指導教師指導解題技巧，以解題題數得分總和評定成績高低，訂於115年12月20日（星期日）公告成績。

(六)獎勵方式，分別高中職組與國中組，各組獎勵如下：

1、第一名：1 名，每名獎金1,500元，獎狀乙紙。

2、第二名：2 名，每名獎金1,000元，獎狀乙紙。

3、第三名：3 名，每名獎金800元，獎狀乙紙。

4、佳作：最多取報名人數1/4，獎狀乙紙。

5、本市優勝學生及指導教師，由本局頒發獎狀乙紙；指導教師之敘獎由各校依據「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」辦理。

6、外縣市優勝學生僅頒發獎狀，且不佔本市優勝學生名額；另各縣市指導教師之敘獎請依各縣市相關規定辦理。

四、本項競賽不列入「高雄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比序採計項目（含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）」。

五、檢附調整後實施計畫1份，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市中正高工吳東儒主任：

(一)電話：07-723-2301分機683。

(二)電子信箱： computer@mail2.ccvs.kh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本市公私立高中職、本市立國中

副本：本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(紙本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24 14:21:28

局長 吳立森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